

## 毛泽东和国民党上海执行部（4）

作者：杨天石 文章来源：本站原创 点击数： 更新时间：200

上海第六区第二区分部秘书张廷灏函，报告区分部执行委员为杨文、唐文、张廷灏；办公地，且大学大、中学部，将来或可兼管江湾全镇”；“党员现有四十五人，尚有十余人欲加入”；要又，张廷灏函，报告“《宣言》、《党纲》、入党表、《特刊》和信均已收到，惟缺志愿书二十。从上述各函可知，毛泽东在上海执行部组织部的工作除办理党员登记外，还包括建立基层组织、上海执行部成立不久，胡汉民、汪精卫先后返粤，原来的三个常委只剩下叶楚伦。1924年7月，去组织部秘书一职，推张廷灏继任。

国民党上海执行部成立后，决定从“平民教育运动”入手开展工作。3月6日，执行部召开第二次委员会，指定汪精卫、叶楚伦、于右任、孙镜、何世楨、邵力子（邓中夏代）、恽代英、毛泽东、泽东3人为常务委员。今存邓中夏4月16日函云：

孙、毛先生：

弟因要参与上大平民学校教务会议，故不能到今日之常务会，特请刘伯伦兄为代表。弟中夏

孙，指孙镜，湖北京山人。1906年加入同盟会，反袁斗争时任职於中华革命党本部。国民党改组行部成立后任调查部秘书。刘伯伦，原为社会主义青年团南昌支部负责人，时为跨党党员，在上树浦平民学校预算两纸。

由於工作太忙，身体也不好，毛泽东於同年5月26日致函平民教育委员会，申请辞职。函云：

平教委员会诸同志：

弟因脑病日增，组织部及秘书处事务又繁，平教委员会常务委员势难胜任，恳予准许辞职，另推伦同志代理出席。

毛泽东五月廿六日杨天石

文章录入：zh

- 上一篇文章： 从“容共”到“容国”：1924—1927年国共党际关系再考察
- 下一篇文章： 中国共产党反对不平等条约的历史考察

【发表评论】 【加入收藏】

最新热点

最新推荐

- 战
- 毛
- 战